

# 温州市体育局文件

温体群〔2021〕23号

---

## 关于调整《温州市百姓健身房星级评定工作评分标准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、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中心，龙港市社会事业局，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局，浙南产业集聚区文教体局：

为切实提高百姓健身房的规范化管理和持续健康运营水平，我局根据基层单位、群众的意见建议，组织专家进行讨论，对《温州市百姓健身房星级评定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温体〔2020〕10号）的附件1：《温州市百姓健身房星级评定工作评分标准（试行）》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评分标准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温州市体育局

2020年11月2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# 附件

# 温州市百姓健身房星级评定工作评分标准（试行）

百姓健身房名称：

序号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评定内容及标准	考评办法	
1	必备指标	1. 百姓健身房有投保公共责任险。		实地查看全年投保记录	
2		2. 百姓健身房有安装门禁系统，并接入市体育局数字化管理平台。		市局提供	
3		3. 百姓健身房组织管理健全，具有体育社团组织和社会体育指导员入驻。		查看入驻协议和体育指导员证书	
序号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评分内容	评分标准	分值
1	基本指标 组织建设(25分)	1. 保障有力。百姓健身房运营保障良好。	1. 属地相关单位给予政策和经费支持，各得1分。	2	提供政策和经费支持相关印证材料。
2			2. 制定百姓健身房年度活动计划，且能按计划完成。	2	查看年度活动计划和实施记录
3			3. 星级申报。及时申报星级评定申报表和相关材料，申报理由充分、内容真实，得1分。	1	查看星级评定相关申报材料
4		4. 社会体育指导员。经常性开展科学健身指导服务。	4. 每入驻一名社会体育指导员，且开展五次以上的科学健身指导服务，得1分。本项指标最高得5分。	5	查看信息公示栏（有照片、联系方式、服务时间）和开展健身指导服务活动信息记录。
5		5. 体育社团。经常性开展“公益团课”活动。	5. 每入驻一个体育社团组织入驻百姓健身房，且开展十次以上“公益团课”活动的，得1分，本项指标最高得5分。	5	查看信息公示栏（有照片、联系方式、服务时间）和开展“公益团课”活动信息记录。
6		6. 公示制度。百姓健身房应在明显位置建立公示栏，主要内容包括：管理人员、开放时间、服务电话和意见本、器材清单和标配告示、养护登记表和保修电话、团课公示栏、健身活动信息发布栏、年收支公示栏、管理人员、社会指导员信	7. 百姓健身房公示开放时间、服务电话和意见本、器材清单和标配告示、养护登记表和保修电话、团课公示栏、健身活动信息发布栏、年收支公示栏、管理人员、社会指导员信	10	查看信息公示栏相关内容

			社团公示和团课信息公布、入驻社会体育指导员信息公示和健身指导服务信息发布、日常检查管理记录、器材维护保养记录、经费收支公示等。	息和体育社团公示栏，每一项得 1 分。本指标最高得 10 分。		
<b>组织建设得分</b>				<b>25</b>		
7	基本 指标  日常 管理 (35 分)		7. 服务人次。一类百姓健身房服务人次应达到 5,000 人次/年以上；二类百姓健身房的服务人次应达到 2,000 人次/年以上。	7. 一类百姓健身房的服务人次达到 5,000 人次/年，得 6 分，每增加 500 人次/年，得 1 分；二类百姓健身房服务人次达到 2,000 人次/年，得 6 分，每增加 200 人次/年，得 1 分。本项指标最高得 12 分。	12	以“浙里办”平台数据为准。
8			8. 安全保障。安装流量探头和监控录像系统。	8. 安装流量探头和监控录像系统，并运行良好，各得 2.5 分。	5	实地查看
9			9. 开放时长。百姓健身房每天开放时间不少于 8 个小时，并涵盖上午、下午和晚上三个时间段，每个时间段不得少于 2 小时。	9. 开放时间未涵盖三个时间段或每个时间段不足 2 小时，发现一例扣 1 分，扣完为止。	5	由体育局提供数据资料。
10			10. 组织开展群众性赛事活动。	10. 每组织开展 1 次群众性赛事活动，得 1 分。本项指标最高得 5 分。	5	活动相关资料。
11			11. 工作台账。百姓健身房应建立管理运营、健身器材维护和相关活动等工作台账。	11. 工作台账主要内容：(1)百姓健身房年度活动计划、(2)规章制度、(3)健身器材日常保养维修记录、(4)入驻体育社团组织开展“公益团课”信息发布和活动记录、(5)社会体育指导员开展健身指导服务信息发布和活动记录、(6)健身微信群的信息发布、(7)群众投诉事件受理及时、(8)群众投诉事件处理有效等每一项得 1 分。本指标最高得 8 分。	8	实地查看。
<b>日常管理得分</b>				<b>35</b>		

12	<b>基本指标</b>	环境设施 (20分)	12. 灯箱标志明显。百姓健身房应在室外明显位置安装统一“百姓健身房”LOGO灯箱标志。	12. 设有室外“百姓健身房”灯箱并能正常使用，得3分；设有灯箱但损坏，得1分；无灯箱不得分。	3	实地查看
13			13. 区域划分。功能区域划分清晰。	13. 设置有氧、无氧区和舞蹈房，得2分；设置区域引导指示牌，得1分。	3	实地查看
14			14. 器材完好。健身器材均应设置操作使用二维码，器材配备齐全且运行状态良好。	14. 百姓健身房的健身器材均设置操作二维码，得1分；器材配备齐全且运行状态良好，得2分。	3	实地查看
15			15. 其他设施。配置AED除颤仪、服务前台、储物柜等便民服务设施。	15. 设有服务前台、饮水机、储物柜，各得1分；设有卫生间，得2分；配置AED除颤仪，得3分	8	实地查看
16			16. 环境整洁。内外环境干净、整洁，器材设施摆放整齐有序。	16. 环境整洁，得1分；配备分类垃圾桶，得1分；器材设施摆放整齐整洁，得1分。	3	实地查看
<b>设施建设得分</b>					<b>20</b>	
17	<b>基本指标</b>	体育文化宣传 (9分)	17. 文化宣传。设置体育宣画和科学健身资料。	17. 悬挂“体育让生活更美好”宣传语和粘贴统一标准的6张宣传画，各得1分；放置科学健身资料，得1分。	3	现场查看评价。
18			18. 信息发布。建立健全健身服务微信群，定期发布健身信息。	18. 建有100人以上健身微信群，得1分；发布健身信息每10条得0.5分，最高不超过2分。	3	查看相关资料。
19			19. 宣传报道。充分利用各类媒介开展宣传。	19. 在各类媒介发布宣传报道1次得1分，本指标最高得3分。	3	查看相关资料。
<b>文化宣传得分</b>					<b>9</b>	
20	<b>负项指标</b>	群众评价 (11分)	20. 群众满意度调查。百姓健身房随机抽查所在区域不少于100名群众填写《百姓健身房建设调查问卷》(附件4)的内容。	21. 问卷调查结果中群众满意度为90%以上得5分；满意度80%到90%，得3分；满意度为70%到80%，得1分；满意度60%以下，不得分。	5	查看相关印证材料
21			21. 投诉处理。对群众投诉事件受理处置及时有效，群众满意。	22. 无投诉事件，得3分；每发现一起不满意投诉事件，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3	以市体育局和属地体育主管部门统计数据为准

22			22. 负面通报。无发生 负面通报事件。	23. 无负面通报，得 3 分； 每发生一起负面通报，扣 1 分，扣完为止。	3	以市体育局和属地 体育主管部门统计 数据为准
群众评价得分				11		
总得分				10 0		

注：1. 评分标准中所指“以上”含本数，“以下”不含本数；2. 评分标准中相关数据的统计时间为：当年1月1日至当年12月31日止。

